

成交通知书

武汉盛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：

你方于 2025 年 12 月 01 日所递交的 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利设施维修养护（水质提升工程）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，根据谈判小组评审结论，经采购人确认，并确定为此项目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(人民币)：壹拾玖万玖仟壹佰元整 (¥：199100.00 元)

供货期：15 日历天

根据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〈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陕财办采[2018]23号）相关规定，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(<http://ccgp-shaanxi.gov.cn/zcdservice/zcd/shanxi/>)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，凭政府采购中标（成交）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。按照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要求，请你方在收到本通知书 10 个工作日内到府谷县水利局，按照谈判文件以及你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各项条款，进行合同签订事宜。

特此通知！

采购人：府谷县水利局（盖章）

陈建林

采购代理机构：陕西宇越北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5 年 12 月 02 日

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利设施维修养护
(水质提升工程)

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府谷县水利局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武汉盛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府谷县水利局

签订时间：2025年12月2日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府谷县水利局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武汉盛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见证方：陕西宇越北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，甲、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，就“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利设施维修养护（水质提升工程）”承办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设备明细

序号	设备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(台)	合价(元)	备注
1	反渗透净水机	285L/D	87	199100.00	
合计	大写：壹拾玖万玖仟壹佰元整 ¥199100.00				

二、合同金额

1. 合同总价：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玖仟壹佰元整（¥199100.00）

2. 合同总价包括：税票、运输。

3.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，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。

三、付款途径：银行转账。

结算单位：由甲方负责结算。

结算方式：按中标单价，据实结算。

四、付款方式：设备送达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成验货合格后付款 90%，尾款待审计报告出具后支付。

五、交货条件：

1. 交货地点：府谷县庙沟门镇阴峁等 6 村。

2. 工期：15 个工作日。

六、运输

1. 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。确保货物安全、完整到达使用地点，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，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、保险费、搬运费等。

2. 所有货物在运输、搬运、安装的过程中，造成损失的，全部由乙方负责。

七、验收

1. 到货验收：货物到货后，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，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，货物品牌、规格、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。

2. 货物运行验收：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，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。

3. 验收依据：

3.1. 合同文本、合同附件、谈判文件、谈判响应文件。

3.2. 国内相应的标准、规范。

八、维保

乙方负责维修保养及滤芯更换，每一年更换一次，总服务期为 3 年。

九、违约条款

1. 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3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，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. 如因一方违约，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，引起诉讼或仲裁时，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，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。

3. 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4. 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、赔偿金等，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7

日内，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，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。

十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可由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，应本着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产生诉讼的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方执两份，乙方执壹份。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府谷县水利局

法定代表人（委托代理人）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陈忠林

开户银行：建行府谷县支行

账号：61001697308059013711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武汉盛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朱彩香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喻家山支行

账号：570382850751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 日